

私立南光高中

110 學年度入學自然科學／雙語教育實驗班甄選

考試時間表

8月14日(星期六)			
時間	科學班	時間	雙語班
08:15-08:20	考試說明	08:15-08:20	考試說明
08:20-09:40	數學 (80分鐘)	08:20-09:40	英文閱讀與寫作 (55分鐘)
			英語聽力 (25分鐘)
09:50-10:00	休息	09:50-10:00	休息
10:00-10:05	考試說明	10:00-10:05	考試說明
10:05-11:15	自然 (70分鐘)	10:05-11:05	國文 (60分鐘)
11:15-11:25	休息	11:05-11:10	休息
11:25-12:00	口試	11:10-12:00	國文寫作 (50分鐘)
12:00-13:00	休息	12:00-13:00	休息
13:00-17:00	口試	13:00-17:00	口試

備註：8/11(三)17:00前公告試場。

【自然科學實驗班】測驗項目

測驗項目	比例	備註
數學科	50%	筆試測驗內容包含演算能力、抽象化能力、推理能力、連結能力、解題能力、語文能力等。
自然科	30%	
口試	20%	含口語表達力、人格特質與興趣、生涯規劃等

【雙語教育實驗班】測驗項目

測驗科目	比例	備註
英文科(含英聽)	50%	筆試測驗內容包含創意思考、整合創新、批判反省、邏輯辯證、問題解決、獨立思考以及英語文聽、讀、寫能力等。
國文科	30%	
口試	20%	含中英文口語表達力、人格特質與興趣、生涯規劃、議題思辨等

※甄選注意事項暨試場規則

- 一、甄選時必須攜帶國民身分證正本(或附有照片之全民健康保險卡、居留證、護照)，按各節檢定公告時間準時入場，對號入座，每節均須將上述證件放置於桌面左上角以利監試人員查驗。
- 二、每節甄選正式開始後，立即檢查甄選號碼與座位桌面上的號碼的一致性，科目是否正確，以及題卷、答案卡(卷)的完整性，若有錯誤請立即向監試人員反應。
- 三、每節甄選說明時間內請依監試人員指示，在答案卡上畫上准考證號碼；不得翻閱試題本，並不得書寫、畫記、作答。提前翻閱題本、提前作答，經制止不從者，該節甄選科目不予計分。
- 四、參加甄選的甄選生請按各節公告時間入場，身分證明文件置於桌面左上角。
- 五、每節甄選正式開始後15分鐘起，遲到者不得入場。若強行入場，該節甄選科目不予計分。
- 六、每節甄選不得提早離場。若強行離場，不服糾正者，違者該節甄選科目不予計分。
- 七、文具自備，測驗時不得向他人借用。甄選必用書寫、擦拭、作圖(如圓規、直尺、三角板等)文具以外之其他物品，請於入場時放置在試場前後，不得置於抽屜中、桌椅下、座位旁或隨身攜帶。違反規定經監試人員發現者，扣減該節甄選科目原始分數5分。
- 八、選擇題應作答於答案卡上；非選擇題應作答於答案卷上。答案卡用2B 黑色軟心鉛筆畫記，嚴禁使用修正液。未依規定或有擦拭不清至無法判讀，其責任由甄選生自負。
- 九、非甄選用品如教科書、參考書、補習班文宣品、計算紙等，以及電子辭典、計算機、時鐘、鬧鐘、電子鐘、行動電話、呼叫器、收音機、多媒體播放器材(如：MP3、MP4等)，和穿戴式裝置(如智慧型手錶、智慧手環等)及其他具有傳輸、通訊、錄影、照相或計算功能之物品，一律不准攜入甄選場內。若不慎攜入甄選場內，於甄選開始前，須放置於甄選場內前後方；且電子產品須先關機或拔掉電池。若隨身放置，無論是否使用或發出聲響，經監試人員發現者，違者該節甄選科目扣減原始分數10分。